

10 合同

编号： 11N05773489X20245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阿克苏公路管理局库车分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新疆诚恒汇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库车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诚恒汇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诚恒汇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诚恒汇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水电暖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服务内容:盐水沟收费站电路维修，库车公路分局管道维修	1	项	8530.00	853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853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捌仟伍佰叁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- 乙方完成服务内容后，甲方应组织人员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 90 个工作日内将货款全部支付给乙方。
- 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- 合同有效期：自合同签订至履约完成。

2、服务清单及价格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备注
1	电采暖控制屏	MM-40MR-12MT-700	个	2	980	1960	
2	电采暖控制屏程序	MM-40MR-12MT-700	次	1	800	800	
3	交流接触器	NXC-40	个	2	360	720	
4	继电器	220V	个	2	45	90	
5	安装空开	250A	个	2	480	960	
6	安装电源	220V/12V	个	2	135	270	
7	安装风扇	380V/60W	个	2	400	800	
8	人工费	电路检修	次	2	450	900	

9	电路检修（更换电源）	电路故障排查	次	1	550	550	
10	消防栓		个	1	820	820	
11	消防管道维修		次	1	400	400	
12	绿化带管道维修		次	1	260	260	
合计						8530	

3、项目维修工期：合同签订后，2个工作日内。

4、安装调试（如有）：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，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。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，采取安全保障措施，保证人员安全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均由乙方承担。

6、验收：甲方应在乙方完成服务或收到货物后 1 个工作日内组织人员进行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
7、最终验收（如有）：安装调试完毕后，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，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
8、服务质保期为6个月，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。

9、质保期届满后，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维修服务，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，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。

10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阿克苏公路管理局库车分局

乙方（公章）：新疆诚恒汇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库车市建设路南26号

地址：阿克苏地区库车市新城街道新华社区繁荣路42号绿景家园3-3-401

电话：09976168032

电话：19199493829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阿克苏塔里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车新城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853150012010109076489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